

关于兴业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签署的协议，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5 月 15 日起，新增国泰海通为兴业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一级交易商（即申购赎回业务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自 2025 年 5 月 15 起可在该一级交易商办理前述 ETF 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该一级交易商的规定为准。

适用基金列表：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证券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1	510570	兴业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 500	兴业中证 500ETF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1

网址：www.gtht.com

（2）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95561

网址：www.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

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5 月 14 日